

34名香港律师成为连续委托公证人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82/2021\\_2022\\_34\\_E5\\_90\\_8D\\_E9\\_A6\\_99\\_E6\\_B8\\_c36\\_482620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2/2021_2022_34_E5_90_8D_E9_A6_99_E6_B8_c36_482620.htm) 司法部19日在此间举行仪式，向34名获得连续委托的香港律师颁发委托公证人证书。司法部副部长段正坤出席仪式并发表讲话。据介绍，我国委托公证人制度是解决一个国家内部不同法律制度、公证制度下公证文书的相互使用问题，保障证明文书的真实性和合法性的一项法律措施。该项制度自1981年建立以来，为香港居民回内地处理民事、经济事务提供了一条便捷有效的法律服务途径，维护了两地民众的合法权益，也为香港与内地法律界特别是律师、公证界的交流合作架起了一座桥梁，为促进内地与香港的民事交往与经济合作做出了积极贡献。段正坤在为获准连续委托的34名委托公证人颁发证书后发表讲话。他指出，委托公证人制度作为落实“一国两制”方针的法律保障措施是有效的、成功的。今年6月29日中央人民政府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签署的《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》，其中明确规定对相关的文件资料、法定声明等需要由律师作出核实验证的，应经内地认可的公证人核证，也就是委托公证人核证。这一规定是对委托公证人制度的肯定，为内地与香港律师、公证法律服务界的交流与合作提供新的发展空间，为进一步完善和发展委托公证人制度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段正坤表示，希望获得颁发连续委托证书的委托公证人更加珍惜这一荣誉，本着对法律负责、对社会负责、对当事人负责的精神，更加努力地办好每一项公证事务，使委托公证人制度不断焕发生机和活力。 文章出处：普法

网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